

序跋精粹

北京花树

孙郁

我在北京住了大半辈子，却说不清这座古城的底细，至于对那些旧岁里的风景感受就更为模糊了。老城旧迹，已经成为一门学问，今人叙述它时，是在不同的层面展开的。史学家关注台阁间风雨，文人却喜谈市井烟火。后者多诗性与谣俗之趣，每每被世人青睐。不过，至今没有谁敢说看透这座古城，旧迹与新风都在漩涡里，跳出其间来看世界，并不容易。

我的印象里，五四新文人笔下的古城，文字多有味道。姜德明先生曾编过一本《北京乎》，是新文学家的视角，名篇很多。书中一些外来人写北京，与本土出身的有所不同，自然也存在着另类感受。和北京人的自言自语比，是现代性背景里的遗存，流动的是开放的感觉。其实外省的作家写北京，难免皮毛之谈，他们借着古都的边边角角，讲的还是自己。而老北京眼里的北京，却忘记了旧路与老屋里惆怅的目光和沉寂之影。寻找消失的存在，比起今天时髦的东西意义不差。

《北京烟树》是侯磊的新作，此书有一个人一座城的录影，个体生命的印记与许多日常生活在此活了起来。作者对于身边的一切，往往有一些幽微之处，须细品方能知道本意。像萧乾、金受申这样的人，文章是有厚度的，比如金受申的《老北京的生活》，与齐如山的一些著述相似，写京城日常生活和习俗，自己隐在后面，可谓不动声色中，画出林林总总的形迹。儒道释的古训，在他们笔下分解成碎片，散落于市井的里里外外。四季时令，婚丧礼俗，庄馆茶社，余裕之趣，七行八作，都有时光里的颜色。旧俗藏着远去的灵魂，一代代人去捕捉它，说起来有不少的典故。

陈平原曾提出“北京学”的概念，希望从不同的角度来研究这座古城。这是重要的。不过这是外省人的感觉，目的是要把复杂的感受系统地整理出来。做研究要依据的，就有原始的资料，而亲历者的自述，显得尤为重要。土生土长的人，对于自己的过往的陈述方式，有书本里没有的东西。郭宝昌笔下的艺林之影，止庵书里的东西城的日常生活，靳飞文章里的老派人物，如今想来都有意思。和老一代作家比，新起的京味儿写作者，可说还在前人的文脉里，但也渐渐在找自己的道路。我所接触的侯磊，是个八十年代出生的青年，他的北京记忆，有另一种滋味。由于他，我感到了京味

儿写作的延伸性，传统的审美还活着，在他那里得到印证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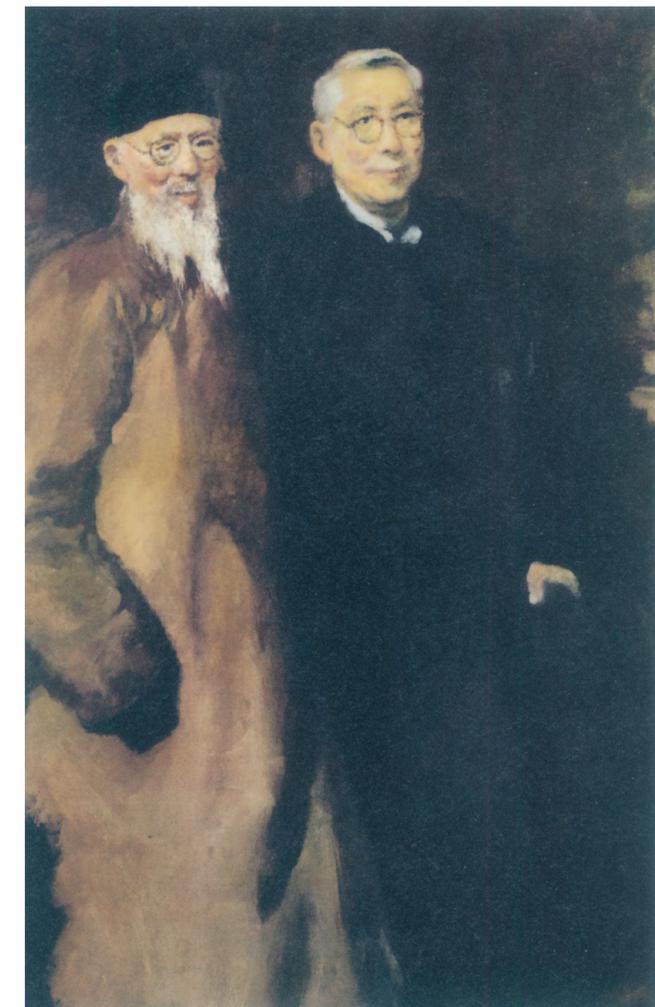
老北京属于平民的那部分气息最为难得，京味儿的价值在于切掉了帝京贵族的赘肉，炊烟与吆喝里尽是百姓神采。陈师曾当年画《北平风俗图》，很传神的就是街市里的味道。老舍作品感人的地方，也是这种图景的记录。侯磊在许多地方受益于前人，他笔下的世界，有许多我过去陌生的经验，经由其感性的笔触，打开历史的一扇扇窗，胡同故事传递着历史演进中斑斑痕痕。以往我们看到了太多的宏大叙述，却遗忘了旧路与老屋里惆怅的目光和沉寂之影。寻找消失的存在，比起今天时髦的东西意义不差。

《北京烟树》是侯磊的新作，此书有一个人一座城的录影，个体生命的印记与许多日常生活在此活了起来。作者对于身边的一切，往往有一些幽微之处，须细品方能知道本意。像萧乾、金受申这样的人，文章是有厚度的，比如金受申的《老北京的生活》，与齐如山的一些著述相似，写京城日常生活和习俗，自己隐在后面，可谓不动声色中，画出林林总总的形迹。儒道释的古训，在他们笔下分解成碎片，散落于市井的里里外外。四季时令，婚丧礼俗，庄馆茶社，余裕之趣，七行八作，都有时光里的颜色。旧俗藏着远去的灵魂，一代代人去捕捉它，说起来有不少的典故。

陈平原曾提出“北京学”的概念，希望从不同的角度来研究这座古城。这是重要的。不过这是外省人的感觉，目的是要把复杂的感受系统地整理出来。做研究要依据的，就有原始的资料，而亲历者的自述，显得尤为重要。土生土长的人，对于自己的过往的陈述方式，有书本里没有的东西。郭宝昌笔下的艺林之影，止庵书里的东西城的日常生活，靳飞文章里的老派人物，如今想来都有意思。和老一代作家比，新起的京味儿写作者，可说还在前人的文脉里，但也渐渐在找自己的道路。我所接触的侯磊，是个八十年代出生的青年，他的北京记忆，有另一种滋味。由于他，我感到了京味

世界，也将自己化为了飘动在时间里的蝴蝶，嗅到了花草间的流香。深宅里的神秘之气，与城池的数字、形状布局不无关系，民间对于万物的感知缩小到身边的灵物那里，对于不可知的存在的体察，使语言也沾满了诡异气。

看过去的一些作品，有一个现象很有意思，关于北京有深度的叙述，都是远离故乡的人写就的。老舍在伦敦发现了北京，梁实秋在台北醒悟了古都之美。当年靳飞在东京，想起家乡的点点滴滴，遂有了《北京记忆》的面世。但侯磊一直生活在古城里，却能将自己的经验加以对象化的打量，是颇不容易的。所有新



我的老师卫天霖
与齐白石
(油画)
李骏



爱田野的朋友

蒋韵

和东黎认识，已有四十多年了。她生活在一个叫榆次的小城。那里和省城太原的距离，只有六十华里。我喜欢榆次这个名字。它很古老。我不考证它的出处，但我计较它的现在。曾经，它是“榆次市”，是晋中行署的所在地。如今，它变成了“晋中市榆次区”。这个名字我不喜欢。作为一个城市，叫“晋中”让人觉得十分敷衍且没有文化——那只不过是一个地域或者方位。

经常，我的朋友，闲暇时，在她的榆次，随便乘上一辆开往郊外的公交车，并没有目的，且行且看，觉得哪里有人眼的风景，就在哪一站下车。有时，是一片小树林，有时，是一条尚还清澈的小河或者渠水，有时，就是一片成熟或者正在成熟的田野，她下车，深呼吸，走进田野中——那是让她安心、安静和心生愉悦的日常。

她和我一样，不会开车。她就用最传统的方式出行：开往乡村的任何一辆大巴车，都可以把她带进如画的风景，给她新鲜的惊喜和抚慰。

她太熟悉这片生活了几十年的土地。她熟悉它们就像熟悉自己的呼吸。春天，她知道在哪里可以采到气味最浓郁的野连翘和金银花；秋天，她知道在哪些滩地上可以收割漂亮的芦苇。连翘和金银花在阳光下晒干了，可以饮用一年。芦苇除了插瓶，苇秆还可以编成大大小小的茶盘。一年四季，春夏秋冬，北方端庄的田野上蓬勃的万物，都和我朋友的生活密不可分。她家的餐桌上，总能吃到应时新鲜的新鲜野菜：荠菜、野蒜或者婆婆丁。她家阳台上，永远晾晒着各种常见的草药，像甘草根、车前子、益母草、麦冬、黄芪、蒲公英、野酸枣……还有许多是我根本叫不出名字的她熟知

它们生长在哪面山坡、哪块洼地、哪片河滩、哪块田垄之上。某一天，某个时辰，揣一柄小锄之类趁手的工具，走出家门，跳上一辆公交大巴，让河流般的公路带她去往她的田野，她故乡般的田园，然后，满载而归。也因此，她的身上，总是比别人多一点透彻、朴素、辽阔而沉静的味道，正如阳光下的北方原野。

她爱田野。有时，我会想，她的前世，一定是一种植物吧。田野就像是她的宿命。

她常让我想起“沉浸”这个词。沉浸在老时光中。如同某种器物：一盘石碾，一坛陈酒，染坊上空飘扬的蓝底白花的蜡染布匹，或者，一幅刻在石崖上的岩画，在今天这样一个速朽的、快得让人不能喘息的时代，那种美、珍贵而罕见的。

我女儿小时候，常收到她送来的玩具。那些玩具都是她亲手制作。她把雪糕棒一根一根粘起来，做成极漂亮的荷兰风车，用颜料染成深灰色，形神兼备，妙不可言。这种风车，大大小小，在我们家里，可以组成一个小风车阵。望去，令人想起欧洲的原野，想起从大西洋吹过的腥咸的风，想起不朽的梵高，想起他烈焰翻滚的麦田和神奇到绝望的星空。她用这种方式，向我女儿传递着某些重要的讯息。

忘了是哪一年，女儿生日，她居然送来一个城堡做生日礼物。好精致的一个城堡。是她用下脚料的木板制作而成。那是一个旧时代的古堡。属于白雪公主或者睡美人。我尤其喜欢它的颜色，是一种有岁月痕迹的深灰，古朴、厚重、沉静，仿佛能听到年深日久的青草的味道，幽灵的味道，有故事。有悬念。

这些年离开了山西，离她远了。但我们北京郊外的家里依然不缺她的痕迹。比如，她用麦秸和旧棉线编制的小

茶席，就摆在我家茶桌上。而那个茶桌，原本是一条榆木的春凳，老物件，长了颜色，且早已在百多年的时光中褪去了颜色，变得斑驳和陈旧。我未能免俗地，用一条淘来的旧和服腰带做桌旗，搭配芦苇编制的小茶席垫，竟出奇的合适。再加一张深色的牛皮躺椅，一杯清茶，就是每日里我最迷恋的一个角落：我躺在那里，看书、喝茶、晒太阳。

某一天，她在郊外发现一条河，那条河的不凡之处就是可以挖到粘性很理想的胶泥。这让她兴奋。她用这些胶泥试做陶器。几经试验后，她精心地用这胶泥为我做了一套茶具。一个茶海和六只茶杯，并请人烧制了出来。土褐色的陶器，像出自新石器时代，古拙、沉稳、大气，没有一点多余的修饰，是我家乡的颜色。也是我朋友的本色。这套茶具，我郑重地收了起来，没舍得用，是害怕我家小淘气如意外手打破。

还有一年，我腰疼，她知道了，快递来一包自制的艾条。艾草是她从田野上采来的，晒干后，做成了艾条。我怕疼，没有用它们治疗腰疼，却派了另外的用场——熏蚊子。夏夜，坐在院子里乘凉，花草繁茂，引来蚊虫肆虐。点起一只艾条，青烟袅袅，比起超市买来的蚊香，味道要天然无害。想起很久很久以前，祖母还健在的时候，在黄河岸边的故乡，夏夜乘凉，睡在院子里竹榻上，就是这样的艾草香，飘飘渺渺，还有祖母的芭蕉扇，一下一下，伴着一个孩子安心入梦。

去年，某一天，忽然又收到她寄来的快递，打开一看，是一包腐竹。

附着一张钢笔书写的字条：“韵姐：这是我去年冬季在豆腐坊的锅头多日捞出来的，没任何防腐剂，所以易碎，不太好看，但有营养。食用前，用淡盐水浸泡片刻，即可

用的东西，都易变旧，一切存在成为旧物时，方有端详的价值，因为它藏着世间的秘密。写作有时候乃秘密的解析，想起来也是对的。

久在高楼里的人，对于身边的存在是木然的。即便有一点雅兴，也是某种点缀，进不了胡同的深处。我们这些外来人在京城，因了谋生的缘故，在街市里走得匆匆忙忙，不太留意煤烟老街里的曲直，唯有深味这烟火气的有心人，方能在寻常之中看出风云流转，人间百态。于世俗世界看人的常与变，是要有非凡的眼力的。老舍的伟大，就是发现了帝都的精神流脉，为那些底层的人们度苦与歌吟，而那时候在苟活中的文人的酸腐文章，现在没有多少人能记住了。

在什么地方读到德国人黑塞的一句话：“离开自我是一种罪过”。此语背后的所指是，忠实于内心是何等的重要。对于大多数北京人而言，生命的点点滴滴，都印在时光的延伸点上。无论什么人，在“大而深”的古城里，都不过沧海一粟。从自己的世界才能反射出万物，具体说来，百姓的衣食住行，系着生活的阴晴冷热，其间也有不能言说的隐忧。为生活在古城里，却能将自己的经验加以对象化的打量，是颇不容易的。所有新



用。拌凉菜不错。小黎”熟悉的、漂亮的钢笔字迹，让我一阵眼花。我全然不懂一张腐竹是怎么诞生的，怎么就能把它捞出来晾晒，但我知道，这包腐竹，来之不易，独一无二，是世上的唯一，千金不换。它们只属于我。腐竹吃完了，但钢笔的便笺纸我保存了下来，那是我珍重的、珍惜的财富。

腐竹岂止可以拌凉菜，用它和肉一起红烧，用香菇素烧，或者做腐竹笋丁包，都十分美味。一包腐竹，我们吃的缤纷多姿又细水长流。这样的时候，我女儿就总是感慨说：“我想知道，这世界上有什么事是东黎姑姑不会做的？”

当然有。比如，做一个时尚潮人。曾经，她送我一套小石磨，那是在很久以前，在还没有发明豆浆机的时候。她一心要教我怎么做磨豆浆，可我只是虚应故事。那盘石磨，是她在四川旅行时买回来的，她一盘，我一盘，千里迢迢背回来，却遇人不淑。它被我当摆设一直摆了那么多年。而她的石磨，可没有闲着，一直用到了现在。就算豆浆机再方便，只要时间允许，稍稍有余暇，她还是更愿意用古老的方法，添一把豆，加一瓢水，一圈一圈，慢慢地磨，看那白色的、香气馥郁的浆汁，细细潺潺，孜孜不倦，从石磨里，流下来，让她心生欢喜。

就像她的文章。假如，你读过我朋友东黎的著作，小说或者散文，比如，《黑白照片》，比如，《城门几丈高》，比如，《房上有只猫》，等等，你一定知道，她的文字就如同她这个人一样，在今天这个时代，是多么大气、稀有和珍贵。假如你没读过她的作品，我想请你去读一读，读她的文字，会让一颗浮躁的心，安静下来，沉静下来，会让你拨开浮华的迷雾，渐渐听到世界深处的声音，自然深处的声音，还有，人心深处的声音，以及，感受到生活本身真正的重量——它的美，它的鲜活，它的丑陋，它的丰厚，它的悠长宁静和永恒伤痛，以及无以伦比的朴素诗情。

前些日子，我们俩不约而同后脚打了新冠疫苗。奇怪的是，她在第八天上忽然有了比较明显的反应。她在微信里说，她不敢出门了。她又说：“我在家闲着，慢慢地洗一块面筋。”慢慢地洗一块面筋，这句话，动人。

顺着石梯坎，一步步下到江边，直到再也无法往前走——再走就是江水了。然后蹲下，以手试水，清凉顿时打指尖传遍全身。水流温柔。指尖仅微微感到水流的扰动，细小浪花在指后作扇形散开，很好看。阔别多年，本不想太过惊动流水，它倒等不及似的，顽皮到不等我收手，便一个小浪涌到脚下，叫我双脚尽湿——常在河边走，没有不湿鞋的！

抬头，大江在前，流水在望。太阳刚翻过远处山岗，江流闪烁如金。对岸青山，本名葛道山，呈金字塔形；百多年前，小城依《中英烟台条约》开埠，被老外叫做夷陵金字塔。料想那时他捋着八字胡，很是享受命名的快乐。命名，即用命名者那套文字符号，圈点占有另一陌生之世界。所幸东方大江其时烟波浩渺，神相庄严。至少在欧洲，难见那样的磅礴，于是除了浩叹，他无法命名。要不，真不知他会胡诌出个什么名字？

日前听闻，三峡大坝今年已第12次蓄水达175米。夏天过去，秋天过去，经库区沉淀，江水清亮澄碧——蓄积从来不是停滞，倒是为了更好地流淌。如今的长江流水，水位与河滩宽窄可控，清澈度亦可预期。想起滇西北虎跳峡里浊浪排空的金沙江，这一路奔突过来，流水几多不易。出了三峡，它逶迤如带，为这座小城作了一回世上最威武的“护城河”，终于悠游自在，波浪不兴，可渔唱当歌了。

“泻彼流水，其流汤汤。”（《诗·小雅·沔水》）奔流是一条江，一道流水的宿命。汉语把人的忙碌碌沛，叫做奔波——人从流水中提取的这个字眼，智慧传神，让人神往。

但，流水，又何必止于只是一股流淌的水呢？流水流啊流，从高山而下，冲出峡谷，先自就流成了一首乐曲。原来最古老的乐曲，竟与流水同名。“津头送别唱《流水》，酒客背寒南山死。”（李贺《河南府试十二月乐词·二月》）“明月照前扉，朱弦奏《流水》。”（范仲淹《明月》）“《流水》一弹真绝调，朱弦三叹有余音。”（查慎行《送陈泽州相国予告归》）若吟韦应物的“浮云一别后，流水十年间”（《淮上喜会梁川故人》），“流水”就是痛悔，是叹息了。如果“高山流水”暗喻的是高妙和知音，“行云流水”说的是舒展与畅快，“曲水流觞”隐藏的便是雅致与欢愉吧？先贤智慧，早将大江并无意义的苍茫之水，用两个字轻轻一提，提到艺术哲学的高度，赋予它一腔血肉丰沛精神灵动的人性蕴涵，让天下识得几个汉字的人，一听到“流水”二字，脑子里就不再只是一江真实的物理之水，更是一番浩荡，一泻千里，也是一场汇聚与相遇，一场相知与相亲。流水就那样在汉语的诗词歌赋平仄仄仄中一泻千里，流成了一个民族隽永而又温润的千古意象。

倘说音乐远不止花前月下的几声轻叹，也有悲慨沉郁，壮怀激烈，那么，我眼前的流水，这条战国时走出过屈原，西汉后演绎过三国，盛唐李白吟咏过“千里江陵一日还”，宋时欧阳修留下了《峡州志·清溪记》，清未出现过杨守敬的《水经注疏》，抗战时上演过“宜昌大撤退”和石牌保卫战的大江，那些舟楫帆樯的浮浮沉沉，金戈铁马的风风雨雨尽皆成了过往。人世或辉煌或悲壮的一切都是瞬间，真正永恒的唯有高山，唯有流水。从我出生到如今，大半个世纪过去，一座小城早变了模样，让我能一眼辨别的，唯有那一江流水。

而流水远不止是音乐大师，是音韵旋律，也是高明画家，是水墨丹青。流水醉心于最微妙的波光水色，最磅礴的线条色块。无水不成风景。在任何一条小溪，一方水潭，它几笔就晕染出最可人的幽静，演绎出最明净的清澈。别再说“万里长江图”，仅我每天面对的那段长江，就是一幅永流不息的水墨长卷。流水中的青山倒影既端庄持重，色泽深沉，又灵动不已，飘逸轻盈。据说旧时一幅画在宣纸上墨色直透纸背的好画，是可揭出好几幅画的。我眼前那段流水里的青山，正如宣纸上的淋漓水墨，让流水一遍遍地“揭”走，揭了千层万层，倒青山依然在，山影至今明。

尽管所有的溪流小河都堪称流水，于我，真称得上流水的，倒唯有眼前这条大江，它之熟悉我，就像我熟悉它。与它的每次相对，都既如初识，又如梦寐，有如对天人的惊诧。从十八九岁离开它，直到如今，不管我在或不在江边，江水都永远在流。眼前的流水，或早已不是打小就跟我

流，默默成就着亿万平沃或辉煌的生涯，于我，真称得上流水的，倒唯有眼前这条大江，它之熟悉我，就像我熟悉它。与它的每次相对，都既如初识，又如梦寐，有如对天人的惊诧。从十八九岁离开它，直到如今，不管我在或不在江边，江水都永远在流。眼前的流水，或早已不是打小就跟我

流，默默成就着亿万平沃或辉煌的生涯，于我，真称得上流水的，倒唯有眼前这条大江，它之熟悉我，就像我熟悉它。与它的每次相对，都既如初识，又如梦寐，有如对天人的惊诧。从十八九岁离开它，直到如今，不管我在或不在江边，江水都永远在流。眼前的流水，或早已不是打小就跟我

流，默默成就着亿万平沃或辉煌的生涯，于我，真称得上流水的，倒唯有眼前这条大江，它之熟悉我，就像我熟悉它。与它的每次相对，都既如初识，又如梦寐，有如对天人的惊诧。从十八九岁离开它，直到如今，不管我在或不在江边，江水都永远在流。眼前的流水，或早已不是打小就跟我

流水汤汤

汤世杰

嬉戏的流水，却还是我认得的流水，是那些流水的子孙孙；依然是从通天河、金沙江奔腾而来，从巫峡、瞿塘峡和西陵峡拍浪而来的流水。呆呆地看它一会儿，默诵那句被李白演绎成“山随平野尽，江入大荒流”的古语“水至此而夷，山至此而陵”，人的心境也“夷”而无“陵”了。

也不止于我。恰天气晴好。一个老爷子带着他的孙女或外孙女，来到江边，挨着石梯坎而坐。小女孩约四五岁，白皙的圆脸上，有两个小酒窝。她指指江流，让她爷爷去湿湿江水。老爷子下去了，回来告诉她，江水很凉，顺手在她额头点了两点。小丫头咯咯地笑了，那笑声脆得能迷死人，嚷嚷道：我也要去。然后，他们就一起去了。

又一个老太太，带着她的女儿和孙女来到江边。远远见她手里提着个袋子。走到江边她打开袋子，十多条鱼嘴里啪啦掉在江边码头石梯坎上，其声滋滋窸窣。鱼蹦直跳，跳来跳去就跳进了江水。我想糟了，她的鱼掉进江里，拿不回来了。却见她弯下腰，把石梯坎上的几条鱼捡起来，小心地送进江水，目送它们游向远方。转身走过我面前时，我问她，您是特意来放生的？她说，是啊，带着孩子来的。

从古到今，流水永远在流——只要世界还在，流水就在。上善若水。高山流水。流水是这个世界上最古老的存在，也是这个世界最新潮的来者。它从不固执。不执于一端。不贪恋高位，总是倾情于低处，醉心于辽阔。它总在向前，探索着大地的秘密，往深里钻，往远处行，不停地创造着远方，创造着深度和高度。即便偶有迂回，有凝滞，也从不停歇。它抛弃一切淤滞与陈腐。“沉舟侧畔千帆过”——那是诗人刘禹锡以有流水为前提的判断，艺术的，也是哲学的。

谁会不喜欢流水呢？春江水暖鸭先知。不仅仅鸭是流水的亲昵朋友，所有的鸟儿都渴望一脉清亮的流水。那段江面上，常有不知从哪里起飞的白羽江鸥，以整齐的队伍飞过。它们既靠流水确认方向，也把流水当作镜子，搔首弄姿。即便花花草草的枝叶，也总愿意随它一起，去往不知名的远方。

而“泻彼流水，朝宗于海”。（《诗·小雅·沔水》）流水的终极是要成为海，成为浩瀚，成为那些最浩大最宽阔的名词，波涛汹涌，吞日吐月，气势恢宏；托起也安顿最美艳和最暗淡的霞光，载舟覆舟；成为云，那些天上的牧草，生生不息，一朵朵，一丛丛，一片片，轻盈的或凝重的，雪白的或乌黑的，喂养我们的眼睛，喂养江河湖海。

但流水又绝不只憧憬远方，奢望功名。它更愿意肉眼难见的缝隙里钻，渗进去，成为地泉，地下水，地下水。依然不执，往深里进，淘洗岩洞与暗河，精心雕刻钟乳，生长石笋，滋养岩华。甚至潜伏进生命。潜伏于我。于你。于他。不管你伟大还是渺小，崇高还是卑微。人总以为人是一堆骨骼、肌肉，其实人体会量最多的是水。一个人，说到底就是一汪水。流水在“人”这个容器里依然在流，默默成就着亿万平沃或辉煌的生涯，于我，真称得上流水的，倒唯有眼前这条大江，它之熟悉我，就像我熟悉它。与它的每次相对，都既如初识，又如梦寐，有如对天人的惊诧。从十八九岁离开它，直到如今，不管我在或不在江边，江水都永远在流。眼前的流水，或早已不是打小就跟我

流，默默成就着亿万平沃或辉煌的生涯，于我，真称得上流水的，倒唯有眼前这条大江，它之熟悉我，就像我熟悉它。与它的每次相对，都既如初识，又如梦寐，有如对天人的惊诧。从十八九岁离开它，直到如今，不管我在或不在江边，江水都永远在流。眼前的流水，或早已不是打小就跟我

流，默默成就着亿万平沃或辉煌的生涯，于我，真称得上流水的，倒唯有眼前这条大江，它之熟悉我，就像我熟悉它。与它的每次相对，都既如初识，又如梦寐，有如对天人的惊诧。从十八九岁离开它，直到如今，不管我在或不在江边，江水都永远在流。眼前的流水，或早已不是打小就跟我



「文汇报笔会」
微信公众号